

督办通报

第三十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6月17日

市政府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 公开承诺事项进展情况通报（续一）

十一、市质监局

1. 围绕实施品牌战略，加大省市名牌产品培育力度，积极引导、鼓励、帮扶企业参与名牌创建，筛选有实力的产品申报（复评）省名牌产品 5 个，市特色品牌产品 8 个。

进展情况：已将 15 个申报陕西省名牌产品资料报送省质量强省工作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受理市级特色品牌申报材料 8 个。

2. 扎实开展重要时段、重要节点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检查覆盖率、隐患整治率达到 100%；深入开展压力容器、电梯、气瓶专项治理工作；扎实做好特种设备检验工作，确保报检特种设备检验率达到 100%；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

进展情况：正开展龙舟节期间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对全市

27家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单位开展了年度监督检查，制定了全市淘汰（改造）燃煤锅炉工作方案；共检验特种设备967台、气瓶8932只、安全阀409件，报检特种设备检验率达100%；全市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3.4月中旬完成金州路经营性公产腾退，6月底前完成机关搬迁。

进展情况：经营性公产未在规定时限腾退。确定将市计量所、特检所搬迁到高新区数字创业大厦，目前已审定装修设计图纸，正进行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招投标前期准备。

十二、市计生局

1.人口自增率、出生人口性别比分别控制在5‰、108以内。

进展情况：截至2015年3月31日，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25‰；截至2015年5月27日，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06。

2.第四轮农村育龄妇女免费健康检查率达到90%以上；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达到85%以上。

进展情况：截至2015年5月31日，全市母亲健康检查24.35万人，检查率达78%；截至2015年5月27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17万人，检查率达33.34%。

3.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完成579个贫困村3376户贫困“计生两户”的帮扶工作，对失独家庭提供扶助关怀服务。

进展情况：完成国家生育奖励扶助对象确认汇总以及独生子女、双女户贫困家庭建档，正筹备农村贫困计生家庭精准扶贫帮扶、失独家庭扶助关怀推进会。

十三、市双创办

1. 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进展情况：对中心城市各责任片区周五义务清扫进行了全面检查和通报，督促市区卫生局、药监局加强“五一”节日期间行业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宾馆饭店、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六小行业等重点场所执法检查 1 次，开展了市直及汉滨区双创工作负责人健康城市建设培训。

2. 加大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力度，力争各项指标达到国家创建标准。

进展情况：召开了全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大会和创森档案资料培训会；完成造林绿化 33.77 万亩、重点区域绿化 4.12 万亩、义务植树 724.1 万株。

3. 巩固提升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石泉、汉阴、平利继续推进国家园林县城创建，宁陕、岚皋创建国家园林县城通过省级调研，白河、旬阳、镇坪、紫阳启动省级生态园林创建工作。

进展情况：石泉、汉阴、平利县创建国家级园林县城继续整理申报资料、拍摄专题片，宁陕、岚皋县创建国家级园林县城启动省级调研，白河、旬阳、镇坪、紫阳县启动省级生态园林县城创建，本月无新进展。

4. 新建社会公众信息栏、居民小区公益信息栏各 50 个，督导落实单位门店“门前四包”，建立“野广告”清理责任制度和专业清洗公司市场化管理机制，严厉打击张贴、喷涂、书写“野广告”行为，保持城市容貌整洁。

进展情况：50 个社会公众信息栏、50 个居民小区公益信息栏建设完成选址；与各门店签订了“门前四包”责任书；建立了“野

广告”清理片区负责制；“野广告”清理市场化管理以及打击张贴、喷涂、书写“野广告”工作本月无新进展。

5. 制定中心城市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无物业管理老旧小区清扫保洁常态化管理工作方案，明确清扫保洁时间、内容及标准，落实相关部门责任，着力改善人居环境。

进展情况：制定了《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无物业管理老旧小区清扫保洁常态化实施方案》，正细化项目任务、责任标准。

6. 牵头开展城区交通综合整治。制定安康城区交通综合整治综合方案，考虑人、车、路、管交通要素，推进城市道路基础设施、动态交通管理配套设施、公共交通总站、枢纽站、港湾式停靠点、停车场建设；开展交通秩序联合执法、专项整治，依法严管重罚，整治交通乱象；开展文明交通教育行动，革除交通陋习，缓解交通拥堵。

进展情况：制定下发了《安康城区交通综合整治综合方案》，《安康城区“113”联勤联动交通综合整治方案》、《安康市停车场建设管理办法》已报市政府审定，完成城区交通综合整治工作动员大会筹备工作。

十四、市扶贫局

1. 实行精准扶贫，当年完成 11 万人脱贫任务。

进展情况：制定下发了《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实施方案》，暂无脱贫数据。

2. 推进避灾扶贫搬迁，建设集中安置社区 290 个，完成 2.5 万户 9.5 万人搬迁安置任务，完成总投资 44 亿元。

进展情况：启动建设集中安置社区 299 个，开工建房 21437 套，其中主体在建 16054 套、主体完工 3889 套、达到入住条件 1494 套；完成投资 14.5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27.8%。

3. 实施 1000 个单位驻村帮扶 579 个贫困村，落实万名党员干部结对帮扶贫困户，社会扶贫投入 1 亿元。

进展情况：中、省、市、县共 1000 个单位、15000 名党员全部到村工作，帮扶贫困村 579 个、贫困户 15000 户，发展各类林果园 7975 亩，新建安全饮水工程 103 处、房屋 1290 户、垃圾处理池 116 口、活动场（室）62 个；“天使健康扶贫行动”全面启动，200 名医生结对帮扶 200 名贫困病人；落实帮扶资金 4300 万元，占年度任务的 43%。

4. 实施 4 个县金融扶贫试点，完成扶贫小额贴息贷款 1.5 亿元。

进展情况：制定下发了《安康市农村金融扶贫实施方案》，省政府同意将汉滨区、岚皋县、白河县、紫阳县、旬阳县列为省级金融扶贫试点县区，计划给予 1450 万元贷款贴息试点资金。

5. 实施扶贫雨露计划培训 5000 人，完成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10 万人次，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 5000 人，不让一个贫困家庭的大学生因贫困而失学。

进展情况：完成扶贫雨露计划培训 2500 人、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4 万人次，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 50%、40%。大学生资助项目资金计划已下达到各县区，各县区正制定资助方案。

6. 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3 万亩，扶持产业化项目 15 个，促进特色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

进展情况：实施土地治理项目 5000 亩，占年度任务的 16.7%。汉滨区 30000 只林下养鸡基地、汉阴县年产 1000 吨富硒大米加工、平利县年产 1000 吨菜籽油加工等 15 个产业化项目全面启动，项目资金已下达到相关县区。

十五、市民政局

1. 6 月底前开工市级老年公寓二期建设。

进展情况：完成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征地拆迁，确定了项目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环评报告编制单位以及地质勘探单位。

2. 6 月底前完成原市级老年公寓原选址土地清算回收。

进展情况：市审计局正进行原市级老年公寓涉及征地、建设评估认定，待评估认定后进行土地清算回收。

3. 年底前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成。

进展情况：完成现场勘测和初步设计，选址意见已报市规划局审批，正与西安铁路局协商用地，本月无新进展。

4. 指导十县区建成公益性公墓。

进展情况：市级以及旬阳、紫阳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建成投用，汉滨、汉阴、白河 3 县区城市公益性公墓开工建设，其他 5 县完成选址和规划设计。

5. 督促指导汉滨区政府和瀛湖管委会，对香溪洞景区入口段可视范围内的坟墓进行改造和绿化遮挡治理，实现“只见树木、不见坟墓”。

进展情况：督促指导汉滨区政府和瀛湖管委会采取迁移异地和就地改卧方法对香溪洞景区可视范围墓地进行专项治理。登记墓体 436 座，其中 135 座同意改造，已改造墓体 15 座。

十六、市环保局

1. 年底前建成市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和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

进展情况：市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正进行招投标。确定在数字化创业中心广场地下停车场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正进行围栏施工，继续协调物资储备。

2. 汉江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在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

进展情况：对汉江及支流 21 个断面水质进行了监测，汉江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在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

3. 实时发布 PM2.5 信息，推动“开放环保”、“信息环保”建设，5 月底前出台大气污染防治方案，落实铁腕治霾责任。

进展情况：在市环保局门户网站上每 2 小时更新 PM2.5 空气质量监测信息、每月公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定期公布重点污染源监测防治情况，每季度以文件形式通报汉江水质监测情况。《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已在规定时限内下发执行，对各县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督查，对各县区焚烧秸秆、垃圾等问题进行了暗访和通报。

4. 加强瀛湖生态保护项目日常监管，督促汉滨区政府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进展情况：督促汉滨区政府制定了《瀛湖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试点项目实施管理办法》、《2015 年度瀛湖生态环境保护项目责任分工》，联合市财政局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进行了检查。2015 年瀛湖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涉及 5 大类 20 个项目，其中湖区生态保护、移民退田退房生态修复等 7 个项目完成工程量的 90%；环湖保护带生态修复、沙沟河小流域生态保育等 7 个项目完成工程量的 50%，

流水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洪山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等 6 个项目完成工程量的 30%；累计完成投资 0.8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53.3%。

5. 加大重金属污染防治力度，加强执法监管，每 2 个月对国控重金属企业开展一次监督性监测，每月对国控重金属企业开展现场执法检查，确保不发生重大重金属污染事故。

进展情况：对 23 家重金属企业开展现场检查 2 次、监督性监测 23 次；对旬阳县泗人沟铅锌采矿改扩建项目和任家沟铅锌采矿项目进行了立案查处，对旬阳县汞矿石采选项目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开展了监督性监测；全市未发生重大重金属污染事故。

十七、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 3 月底前正式开通 12329 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业务，方便群众查询、咨询和投诉。

进展情况：12329 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正式开通，可提供公积金业务查询、咨询和投诉服务。

2. 实现住房公积金收益 5500 万元，贷款逾期率控制在 1% 之内。

进展情况：完成增值收益 3513 万元，占年度任务的 63.8%；逾期率为 0.32%。

十八、汉滨区政府

1. 东坝小学、江北小学、黄沟小学 3 校迁建工程教学楼于秋季开学投入使用，其它设施年底前基本完成；完成汉滨初中改造工程，确保秋季开学使用；汉滨初中分校改造工程于年底开工；兴安初级中学新教学楼秋季开学建成使用，同步建设临街综合楼。

进展情况：东坝小学迁建正进行土方回填和基础砖砌筑，完成基础工程的85%。江北小学迁建完成箱涵改造、变压器和电线杆迁移；教办大楼共5层，1-15轴、16-22轴、23-37轴分别正进行第4层、负1层、第2层主体施工；完成总工程量的40%。黄沟小学迁建“三通一平”因村民阻工停工，本月无新进展。汉滨初中改造完成方案设计，正进行维修改造施工图设计。汉滨初中分校改扩建完成新建综合楼工程量清单编制、限价，取得旧教学楼拆除批复。兴安初中新建教学楼主体完工；新建临街综合楼完成招投标，正与施工企业商议施工合同。

2. 完成中心城区江北教育资源整合区属学校年度整合任务。

进展情况：已按市政府要求对《江北教育资源整合区属学校实施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

3. 完成汉江大剧院年度建设任务。

进展情况：正按要求修改完善概念设计方案、规划方案。

4. 年底前开工建设中心城区到新殡仪馆道路。

进展情况：完成可研设计报告编制，正进行设计方案编制。

5. 配合做好金州路、兴安路商业街区综合改造工作，6月底前完成区司法局、工商局、少年宫、青少年图书馆国有资产腾退，启动实施少年宫和青少年图书馆整合迁建，改造扩建中心广场。

进展情况：已将《少年宫和少儿图书馆整合迁建征迁安置方案》报市政府审定，正进行《原市商务大楼和区畜牧中心置换房产使用方案》修改完善。

6. 配合做好中心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加大东南、西南、东坝等片区征迁安置力度，强化外部环境保障，确保棚户区改造项

目顺利实施。

进展情况：《东南片区综合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和《东南片区棚户区综合改造实施方案》正修改完善；配合市住建局完成西南片区改造摸底调查、资金测算及片区初步规划设计；配合市住建局完成东坝片区改造前期摸底及项目包装，正申请国家开行贷款。

7. 年底前完成拆迁、开工建设西坝防洪工程。

进展情况：《安康城区西坝片区综合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正进行摸底测算。

8. 组织实施瀛湖快速干道沿线“两违”（违法用地、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加快推进村民集中安置点建设。

进展情况：瀛湖快速干道涉及违章建筑4户，已强拆2户，本月无新进展。瀛湖镇安置点完成选址，吉河镇3个安置点已建成入住480套，建民办安置点完成立项、选址。

9. 全面实行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管理，对城区周边砖厂、小钢厂以及城区餐饮油烟污染进行专项整治，禁止焚烧垃圾、秸秆。

进展情况：赴西安市长安区就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工作进行了考察学习；向24家餐饮店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对高速公路和国道沿线镇办秸秆焚烧进行了巡查，制止露天焚烧秸秆行为28起。砖厂、小钢厂、垃圾焚烧整治本月无新进展。

十九、安康高新区管委会

1. 天贸物流城一期10月底前正式运营；金属镍循环产业园、南水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一期项目年底前建成投产。

进展情况：天贸物流城一期招商中心建成投用，家具、服装小商品、建材、五金机电展贸中心和基材仓储区主体完工，其中家

具展贸中心给排水、空调、消防系统完工，服装小商品展贸中心给排水系统完成工程量的 50%，建材展贸中心给排水、消防系统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90%、80%，五金机电展贸中心填充墙、给排水系统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30%、60%，基材及仓储区消防、给排水系统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50%、70%；精品步行街正进行基础施工；完成投资 2.13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35.5%。**金属镍循环产业园**主厂区完成场平，需拆迁房屋 291 户、迁坟 269 棺，分别完成任务的 91.8%、63.6%；办公生活区 4 栋单体建筑主体完工，正修改完善装修设计方 案；安置小区需建房 179 户，已建成 164 户，在建 15 户；完成投资 1.5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47.8%。**南水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一期**综合办公楼和标准化厂房主体完工，厂区土方回填、综合办公楼内外装饰装修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50%、70%；完成投资 0.71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35.3%。

2. 创新路 8 月底前建成通车。

进展情况：路基全线贯通，腾飞桥、冉家河桥建成，正进行给排水、燃气、强弱电、水稳层施工；完成投资 8933 万元，占年度任务的 44.7%。

3. 中心城市江北公交枢纽站（长途客运中转站）10 月底前建成。

进展情况：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完成地勘，正进行场地平整、征地拆迁，本月无新进展。

4. 高新建民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年底前建成。

进展情况：主干管网、围墙分别完成工程量的 45%、50%，正进行场地平整、临时设备搭建；完成投资 5950 万元，占年度任务

的 49.6%。

5. 高新第二幼儿园 6 月前全面建成，高新国际中学运动中心等扩建工程 9 月前建成投用。

进展情况：高新第二幼儿园主体、内外装饰装修完工，正进行场地硬化、绿化。高新国际中学运动中心、学术交流中心、宿舍楼、教学楼主体完工，正进行内外装饰装修。

6. 安康大道与花园大道十字跨安康大道、高客站站前广场跨安康大道、儿童乐园跨秦岭大道 3 座人行天桥工程 6 月底前建成。

进展情况：安康大道与花园大道十字跨安康大道天桥完成桥梁架设；另外两座天桥桥柱已建成，正进行桥梁架设；完成投资 9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